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安排及转型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公告

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6年6月2日生效，基金管理人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托管人”）。目前本基金处于第一个保本周期的正常运作中。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基金管理人的保本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第一个保本周期将于2019年6月3日到期。

鉴于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即将届满，且根据目前实际情况，尚未能具备避险策略基金保本保障机制的条件。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保本周期届满时，若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转型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投资、基金费率、分红方式等相关内容也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做相应修改，上述变更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本基金转型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基金登记机构不变；基金代码亦保持不变，仍为519197。

现将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安排及转型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说明如下：

一、保本周期到期的处理方式

1、依据《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到期操作期间为保本周期到期日及之后4个工作日（含第4个工作日）。本次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为2019年6月3日（含）至2019年6月10日（含）。

2、在本基金的到期操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将持有的部分基金份额或全部基金份额做出如下选择：

（1）赎回基金份额；

（2）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具体规则如下：

1) 目前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和直销

电话委托渠道开通与以下基金的转换：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债券，基金代码：161902）、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优选，基金代码：161903）、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万家红利，基金代码：161907）、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添利，基金代码：161908）、万家新机遇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新机遇价值驱动，基金代码：A类：161910，C类：006085）、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180指数，基金代码：519180）、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简称：万家和谐（前），基金代码：519181）、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引擎，基金代码：519183）、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精选，基金代码：519185）、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稳增，基金代码：A类：519186，C类：519187）、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恒利，基金代码：A类：519188，C类：519189）、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双利，基金代码：519190）、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新利，基金代码：519191）、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货币，基金代码：A类：519508，B类：519507，R类：519501）、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日日薪，基金代码：A类：519511，B类：519512，R类：519513）、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瑞丰，基金代码：A类：001488，C类：001489）、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瑞兴，基金代码：001518）、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品质生活，基金代码：519195）、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简称：万家新兴蓝筹，基金代码：519196）、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颐和，基金代码：519198）、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鑫安，基金代码：A类：003329，C类：003330）、万家鑫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鑫璟，基金代码：A类：003327，C类：003328）、万家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瑞富，基金代码：001530）、万家1-3年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1-3年政策性金融债，基金代码：A类：003520，C类：003521）、万家家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家享纯债，基金代码：519199）、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简称：万家鑫丰，基金代码：A类004079，C类004080）、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消费成长，基金代码：519193）、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基金代码：519212）、万家鑫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鑫享纯债，基金代码：A类：003747，C类003748）、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量化睿选，基金代码：004641）、万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中证10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05313，C类：005314）、万家经济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经济新动能，基金代码：A类：005311，C类：005312）。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委托，万家颐达可转入至万家货币R类份额、万家日日薪R类份额。

2) 基金转换不设最低转出份额限制。

(3) 自动转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3、到期操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赎回时无需支付赎回费用；选择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时无需支付赎回费用和补差费用；转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无需支付赎回费用和申购费用。

4、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转型为非保本基金“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默认操作为转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默认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到期操作的日期为到本基金的到期操作期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即2019年6月10日。

5、为了保障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基金管理人可在当期保本周期到期前30日内视情况暂停本基金的日常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并提前公告。

6、在本基金的到期操作期间，本基金接受赎回、转换转出申请，不接受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

7、基金赎回或转换转出采取“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或转换转出的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8、本基金的到期操作期间，除暂时无法变现的基金财产外，基金管理人应使基金财产至少50%保持为现金形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免收该期间的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

9、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将所持有本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基金转换申请确认日起重新计算。

10、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将所持有本基金份额转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的，因本次转型而持有的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有期将从其原保本基金份额登记日起连续计算。

二、保本周期到期的保本条款

1、在保本周期到期日（不含本日）之后，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无论选择赎回、转换、自动转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都适用保本条款。

2、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如按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与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的乘积加上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累计分红款项之和计算的总金额低于其保本金额，则基金管理人应补足该差额，并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将该差额支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如基金管理人未按基金合同的约定向基金持有人支付差额的，担保人将在收到基金管理人发出的《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应当载明基金管理人应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支付的本基金保本赔付差额总额、基金管理人已自行偿付的金额、需担保人清偿的金额以及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开立的账户信息）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主动将《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载明的清偿金额足额划入本基金在托管银行开立的账户中，由基金管理人将该差额支付给基金持有人。若基金管理人未能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二十个工作日（含第二个工作日）内将保本赔付差额支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自保本周期到期后第二十一个工作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按基金合同《争议的处理》章节的相关约定向基金管理人和担保人请求解决。

3、保本周期到期日后的下一日至其实际操作日（含该日）的净值波动风险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

三、转型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的运作

1、在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截止日的次日，即2019年6月11日起，《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生效，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对于投资者在本基金募集期内认购的基金份额、申购的基金份额，默认选择转为转型后的“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的，转入金额等于默认选择转为“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在“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前一工作日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

3、自2019年6月11日起，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业务。关于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和赎回的规则请参阅《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业绩比较基准、基金费率、收益分配等详见《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他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及具体操作事宜详见本公司后续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操作和到期后转型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

(www.wjasset.com)或拨打服务电话(400-888-0800, 或95538转6)了解详情。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次到期操作和转型安排做适当调整。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是否与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该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投资者正确认识和对待该基金未来可能的收益和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该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

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